



天祝县 2025 年石门镇石门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资格预审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天祝县 2025 年石门镇石门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由天祝藏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天祝县 2025 年石门镇石门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天住建审发[2025]52 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天祝藏族自治县石门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源为通过申请武威市对口支援资金解决，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融创匠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天祝县 2025 年石门镇石门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招标单位：天祝藏族自治县石门镇人民政府
2. 招标项目编号：GSRCJY-GC-2025001
3. 项目名称：天祝县 2025 年石门镇石门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 建设地点：天祝县石门镇石门村
5. 招标内容：新建护坡 4527.55 立方米、护村护田排水渠 939 米，配套建设安全防护栏 810 米。

6.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项目共划分 1 个施工标段。

7.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新建护坡 4527.55 立方米、护村护田排水渠 939 米，配套建设安全防护栏 810 米。

8. 计划工期：274 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6 年 4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31 日



★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申请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有效期内）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注册在本企业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C证（注：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须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且中标后不允许更换，申请人需提供管理机构组成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2. 近三年（2022年12月至今）具有类似工程业绩（以建设主管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为准，新成立企业自《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之日起，达不到一年可以不提供相关业绩）。

3. 申请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4年由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或银行资信证明（以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日期和审计报告为准），有良好的社会信誉。

4. 参加本项目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5. 凡被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或者暂停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6. 申请人需提供本企业中标后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由相关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承诺主要内容：



本企业中标后将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相关政策规定，严格履行农民工工资支付主体责任，从严从细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

7. 资格预审申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资格预审申请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报告生成日期应在资格预审文件发布之日起至资格预审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间。报告生成日期超出时限范围的，视为无效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资格预审申请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不允许分包、转包。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

9.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预审。

10. 资格预审申请人为省外建筑施工企业的需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进甘信息登记。

四、资格预审方式

1. 本次资格预审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3 号修正，第 47 号修正）第十五条及第十六条的相关规定执行。在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过多时，可以由招标人从中选择不少于 7 家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

2.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资格审查采用《建设工程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资格审查评审系统》评审。

五、资格预审文件获取

1.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时间：无时间限制，资格预审前均可下载查阅。



2.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方式：资格预审申请人须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zjy.gswuwei.gov.cn>），投标登记后在线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详情请咨询代理机构。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后，资格预审申请人应随时关注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及澄清等信息，未及时获悉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资格预审申请人自行承担。

六、资格预审时间及方式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30日09时00分

2. 资格预审时间：2025年12月30日09时00分

3. 资格预审地点：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第二开标厅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方式：资格预审申请人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ZGSF格式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武威市”。若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则视为未按时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5. 文件制作提示：资格预审申请人须提前登录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scamce.com），在“首页—下载中心—新版工具”栏目中，下载“直播播放器”、“甘肃互联互通版证书驱动”、“投标工具（标书查看）”。成功安装后，使用“投标工具（标书查看）”导入资格预审文件后按要求制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6. 资格预审提示：该项目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的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服务平台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申请人须提前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填写联系人姓名及电话进行签到（不按时签到无法正常解密），并按照资格预审流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等其他操作，因资格预审申请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



视为无效投标。

资格预审申请人须提前至少三天对开标使用计算机系统环境进行检测，并根据提示进行环境配置。具体操作过程详见操作指南或致电400-6123-434咨询。

七、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根据武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武威市取消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发改公管【2023】8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zjy.gswuwei.gov.cn>)发布。法律另有规定的同步发布。

九、数字证书办理方式

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资格预审申请人，须提前办理全省互认的公共资源交易实体数字证书或全国互认的移动数字证书，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进行网上投标。可通过线上办理，也可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大厅服务窗口现场办理，具体请咨询数字证书办理服务机构。

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0935-2165228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0935-2165163

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0935-2165160

十、联系方式（异议接受方式）

招标人：天祝藏族自治县石门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马吉云 联系电话：13893537016

地址：天祝藏族自治县石门镇马营坡村

代理机构：甘肃融创匠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大云 联系电话：17693056178
地址：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 7 号楼 718 室

十一、投诉渠道

监督部门：武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935-2116191

